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(普通掛號)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函

100

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4號7樓C
室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3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家瑜

電話：03-3322101#5352

電子信箱：10033775@mail.tycg.gov.tw

1150167.

受文者：全國律師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地籍字第11500055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為鼓勵地政士及律師使用「數位櫃臺」系統網路代理申辦登記案件，以提升本市網路申請不動產登記使用率，本局舉辦集點換好禮活動，請惠予協助轉知會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「地政e起辦，好禮輕鬆換！」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智慧政府優質地政服務，內政部自110年8月起建置「數位櫃臺」系統，推動網路申請不動產登記（全程及非全程），得申請登記項目計146項。非全程登記案件線上送件後，紙本附件得採用郵寄方式送交管轄地政事務所，數位櫃臺系統另有「線上支付規費」及「線上聲明登錄」功能，全程無須臨櫃辦理，大幅減少車程往返時間。
- 三、執行方式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實施對象：全國開業地政士及律師(下稱專業代理人)。
 - (二)領獎資格：自115年1月起至115年12月底止，以數位櫃臺系統網路代理申辦本市不動產登記案件（不分全程及非全程）達5件之專業代理人，並填寫Google表單（網址：<http://reurl.cc/ORLeRR>）者，經本局審核符合條件，即可申領獎品1份，可累計領獎，同一專業代理人全年至多以10份為限。
 - (三)獎品：7-11面額新臺幣200元商品卡，領獎順序以其提交表單順序為主，限量50份，送完為止。

四、檢送本局宣導海報1份。

五、副本抄送本市各地政事務所，請協助廣為宣傳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全國律師聯合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地政士公會、桃園市第一地政士公會、桃園市大桃園地政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律師公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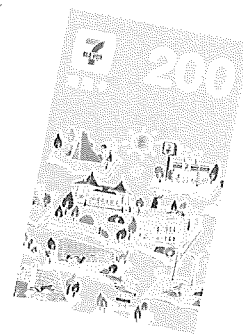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桃園市桃園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大溪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楊梅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蘆竹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八德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龜山地政事務所（均含附件）

局長蔡金鐘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桃園市政府地政局

地政E起辦， 好禮輕鬆換！



獎品參考圖（限量50份）

網路申請不動產登記項目(全程及非全程)計146項！

可在家完成送件！附件也可郵寄！免親跑地政事務所！

自115年1月起，以數位櫃臺系統網路代理申辦桃園市登記案件達5件之地政士或律師，即可申領獎品1份！

獎品是7-11
貳百元面額商品卡
(限量50份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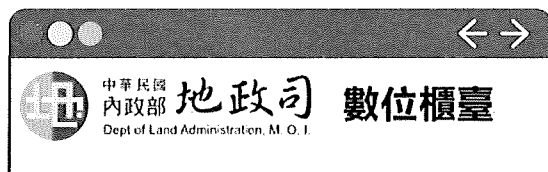
可累計領獎
同一專業代理人
全年以10份為限！

活動期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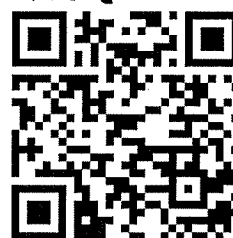
自115年1月1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止

Step1

至數位櫃臺網路代理申辦桃園市登記案件達 **5件**



表單QR code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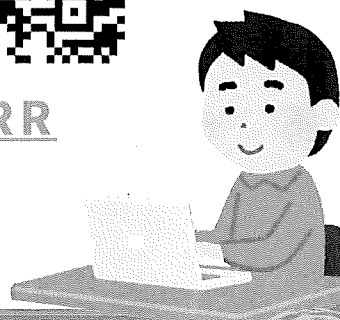
Step2

填寫表單

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ORLeRR>

Step3

經本局審核符合條件，即可領獎！



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關心您

廣告